

## 「小说精读」汪曾祺：《熟藕》

作者 | 汪曾祺 赏析 | 周秀义

### 【编者寄语】

汪曾祺先生的小说，具有醇厚的地方色彩，浓浓的烟火气几乎弥漫在先生的每一篇作品中。小说中清晰的线索、舒展的结构、朴实而幽默的语言，常常令人回味无穷。《熟藕》又是先生的一篇风土味十足的优秀作品。小说中描写了女孩子刘小红和卖藕的王老之间忘年之交的深厚情谊，“熟藕”是联系二人关系的纽带。细心品读作品，了解美好故事，领略淳朴人情。

### 【文本研读】

<b>熟藕</b>	
<p>刘小红长得很好看，大眼睛，很聪明，一街的人都喜欢她。（文笔简洁。人物形象突出，从正侧面描写刘小红的美。寥寥几笔便戛然而止，吸引读者阅读兴趣。）</p>	<p>一. (①) 漂亮姑娘，人人喜欢。</p>
<p>这里已经是东街的街尾，店铺和人家都少了。比较大的店是一家酱园，坐北朝南。这家店卖种酒，叫佛手曲。一个很大的方玻璃缸，里面用几个佛手泡了白酒，颜色微黄，似乎从玻璃缸外就能闻到酒香。酱园里有一种麒麟菜，即百花菜。不贵，有两个烧饼的钱就可以买一小堆，包在荷叶里。麒麟菜是脆的，半透明，不很咸，直接就可以吃。孩子买了，一边走，一边吃，到了家已经吃得差不多了。</p>	<p>作者笔锋一转，不再介绍刘小红，而开始写街道两旁的店铺，用笔新奇，颇具特色。本段写东街一家酱园的方位、经营的买卖、重点写麒麟菜的价格、口味吃法。为下文写小红爱吃麒麟菜做铺垫。</p>
<p>酱园对面是周麻子的果子摊。其实没有什么贵重的果子，不过就是甘蔗（去皮，切段）、荸荠（削去皮，用竹签串成串，泡在清水里），再就是百合、山药。</p>	<p>略写周麻子的果子摊的果子，进一步为小红出场做铺垫。</p>
<p>周麻子的水果摊隔壁是杨家香店。杨家香店的斜对面，隔着两户人家，是周家南货店，亦称杂货店。这家卖的东西真杂。红蜡烛。一个师傅把烛芯在一口锅里一支一支“蘸”出来，一排一排的在房椽子上风干。蜡烛有大有小，大的一对一斤，叫做“大八”。小的只有指头粗，叫做“小牙”。纸钱。一个师傅用木槌凿子在一沓染黄了的“毛长纸”上凿出一溜溜的铜钱窟窿，是烧给死人的。明矾。这地方吃河水，河水浑，要用矾澄清了；炸油条也短不了用矾。碱块。这地方洗大件的衣被都用碱，小件的才用肥皂。浆衣服用的浆面——芡实磨粉晒干。（介绍杂货店卖的东西，都是生活日用品，突出“杂”，显示浓郁的生活气息。）老板一天说不了几句话，跟人很少来往，见人很少打招呼，有点不近人情。他生活节省，每天青菜豆腐汤。有客人（他也还有一些生意上的客人）来，不敬烟，不上点心，连茶叶都不买一包，只是白开水一杯。因此有人从《百家姓》上摘了四个字，作为他的外号：“白水窦章”。“白水窦章”除了做生意，写账，没有别的事。他不看戏，不听说书，不打牌，一天只是用一副骨牌“打通关”，打累了，他伸一个懒腰，走到门口闲着。看来往行人，看狗，看碾坊放青回来的骡马，看乡下人赶到湖西歇伏的水牛，看对面店铺里买东西的顾客。</p>	<p>细致入微地描写“白水窦章”。用墨如泼，用语幽默风趣。展示了他不近人情、枯燥无味、毫无生趣的特点，与后文形单影只、孑然一身却充满了温煦人情味的王老遥相呼应，形成鲜明对比。</p>



<p>周家南货店对面是一家绒线店，是刘小红家开的。绒线店卖丝线、花边、绉子，还有一种扁窄上了浆的纱条，叫做“鳝鱼骨子”，是捆扎东西用的。绒线店卖这些东西不用尺量，而是在柜台边刻出一些道道，用手拉长了这些东西在刻出的道道上比一比。刘小红的父亲一天就是比这些道道，一面口中报出尺数：“一尺、二尺、三尺……”绒线店还带卖梳头油、刨花（抿头发用）、雪花膏。还有一种极细的铜丝，是穿珠花用的，就叫做“花丝”。刘小红每学期装饰教室扎纸花，都从家里带了一箍花丝去。（重点介绍刘小红的表现。“每学期”“都”展示了刘小红热爱班集体，有集体荣誉感的特点。与“白水宴章”形成鲜明对比，为写她关心王老的情节做铺垫。）</p>	<p>二. (②——⑤) 多家店铺，层层铺垫。</p>
<p>刘老板夫妇就这么一个女儿，娇惯得不行，要什么给什么，给她的零花钱也很宽松。刘小红从小爱吃零食，这条街上的零食她都吃遍了。但是她最爱吃的是熟藕。</p>	<p>过渡段，承上启下。照应前文的众多店铺，写“这条街上的零食她都吃遍了”“最爱吃藕”照应文题，自然引出下文的主要人物老王。</p>
<p>正对刘家绒线店的是一个土地祠。土地祠厢房住着王老，卖熟藕。王老无儿无女，孤身一人，一辈子卖熟藕。全城只有他一个人卖熟藕，谁想吃熟藕，都得来跟王老买。煮熟藕很费时间，一锅藕得用微火煮七八小时，这样才煮得透，吃起来满口藕香。王老夜里煮藕，白天卖，睡得很少。（显示王老的淳朴和勤劳。）他的煮藕的锅灶就安在刘家绒线店门外右侧。</p>	
<p>小红很爱吃王老的熟藕，几乎每天上学都要买一节，一边走，一边吃。小红十一岁上得了一次伤寒，吃了很多药都不见效。她在床上躺了二十多天，街坊们都来看过她。（照应开头“都喜欢她”，展示了民风淳朴和祥和友好的邻里关系。）她吃不下东西。王老到南货店买了蜜枣、金橘饼、山楂糕给送来，她都摇头不吃。（展示王老的慈爱心肠，与前文周家南货店老板的描写形成鲜明对比，为下文写二人的忘年交做铺垫。）躺了二十多天，小脸都瘦长了，小红妈非常心疼。一天，她忽然叫：“妈！我饿了，想吃东西。”</p>	
<p>妈赶紧问：“想吃什么？给你下一碗饺子面？”</p>	<p>小红和妈妈的对白。简洁、真实。与小红的动作配合，层层递进，最后说想吃“熟藕”，可见其对熟藕的喜爱。为下文情节做铺垫。</p>
<p>小红摇头。</p>	
<p>“冲一碗焦屑？”</p>	
<p>小红摇头。</p>	
<p>“熬一碗稀粥，就麒麟菜？”</p>	
<p>小红摇头。</p>	
<p>“那你想吃什么？”</p>	
<p>“熟藕。”</p>	
<p>那还不好办！小红妈拿了一个大碗去找王老，王老说：“熟藕？吃得！她的病好了！”</p>	
<p>王老挑了两节煮得透透的粗藕给小红送去。小红几口就吃了一节，妈忙说：“慢点，慢点，不要吃得那么急！”</p>	

小红吃了熟藕，躺下来，睡着了。出了一身透汗，觉得浑身轻松。	
小孩子复原得快，休息了一个星期，就蹦蹦跳跳去上学了，手里还是捧了一节熟藕。（再次为二人的忘年交做铺垫。）	三. (⑥——⑳) 吃熟藕，助病愈。
日子过得真快，转眼小红二十了，出嫁了。婆家姓翟，也是开绒线店的。翟家绒线店开在北市口。北市口是个热闹地方，翟家生意很好。丈夫原是小红的小学同学，还做了两年同桌，对小红也很好。	展示淳朴的民风。
北市口离东街不远，小红隔几天就回娘家看看，帮王老拆洗拆洗衣裳。	深深的情谊，忘年交。
王老轻声问小红：“有了没有？”	小红和王老的对白。一个孤老男人，竟不合情理地问一个年轻女子生育的事，更显示出两人之间淳朴的忘年交情谊。这种超越血缘关系的亲善、美好的关系，淋漓尽致地展示了老王对小红如父爱般的关心，为下文情节做铺垫。
小红红着脸说：“有了。”	
“一定会是个白胖小子！”	
“托您的福。”	
王老死了。	
早上来买熟藕的人看看一锅煮熟藕，还是温热的，可是不见王老来做生意。推开门发现，王老不知什么时候已经断了气。	
小红正在坐月子，来不了。她叫丈夫到周家南货店买了一对“大八”，到杨家香店“请”了三炷香，叫他在王老灵前点一点，还叫他给王老磕三个头，算是替她磕的。（对王老的孝心和情谊。）	四. (㉑——㉘) 彼此关心，忘年交情。
王老死了，全城再没有第二个人卖熟藕。	
但是煮熟藕的香味是永远存在的。（结尾意蕴丰厚。表面写熟藕的原本香味，实则赞扬王老勤劳善良的品质，彰显人与人之间美好真挚的情感以及淳朴的民风。）	五. (㉙——㉚) 王老去世，藕香长存。

## 【知识建构】

### 小说中的“闲笔”

文学闲笔是指文学作品中写作对象的细微而典型、具体而富有特色的生活片段，能起到揭示作品主题、刻画人物形象、烘托环境气氛和引发读者联想的作用。其实，闲笔不闲，它不是文学作品中可有可无之物，而是不可或缺之笔墨，无则文章显得生硬不真实，缺乏生命力，有则生机勃勃，活力四射。

作者在文中饶有兴致地一家一家地介绍了酱果、果子摊、杨家香店、周家南货店和刘小红家的绒线店，看似闲笔，实则不闲。作者用淡雅之笔描摹了生活用品、饮食特点、风土人情、礼仪风俗等突出了鲜明的地域特点，展示了一幅质朴、祥和、美好的民情风俗画，为刘小红和王老的出场做足了功课。渲染出人物出场朴素的生活背景；以调侃的笔调写周家南货店老板，与王老的形象形成鲜明对比，突出老王善良、勤勉、敦厚的品质；写众多的店铺，营造了平实温和的氛围，表达了作者对敦厚淳朴民风的怀念和呼唤。

### 【试题解析】

1. 请结合文本简要分析王老的性格特点。（6分）

参考答案：

王老是一位勤劳、善良、热情、大方、细心的社会底层劳动者形象。①写“王老夜里煮藕，白天卖，睡得很少”，表现王老的勤劳；②写小红生病，王老去南货店买了蜜枣等送来，表现王老的热情、大方与善良。③写“王老挑了两节煮得透透的粗藕给小红送去”，表现王老的细心。

答案解析：

本题考查分析概括对小说中的人物形象。考生需要根据小说中对人物的正侧面描写进行概括。本小说有对老王勤劳、善良、热情、大方、细心的正面刻画，也有通过“白水窦章”的侧面烘托。概括时一定要综合分析。

2. 请结合文本赏析小说的情节结构特点。（6分）

参考答案：①线索清晰。小说以“熟藕”贯串全文，将东街人家之间亲密而淳朴的关系蕴藏在疏淡平实的记述中。②铺垫丰厚。小说通过写东街的风土人情为人物出场做环境的渲染与铺垫。先写街上的各家店铺和刘小红家的绒线店，最后才写到卖熟藕的王老。烘云托月，形象鲜明。③小说情节结构从容舒缓。看似随意实则精致，淡化情节与冲突，使读者在轻松愉悦中体会小说蕴含的深刻主题。

答案解析：本题考查小说情节结构特点。本文线索清晰、主要人物出现前用几个店铺做铺垫、情节没有明显的开端、发展、高潮、结局，而是用舒缓的、聊天式的方式结构情节。答题时，从这几个方面进行分析，言之成理即可。

### 【反馈检测】

1. 有人建议把标题“熟藕”改为“王老”，你认为哪一个更合适？谈谈你的看法。（6分）
2. 文章开头不惜笔墨一一交代了街道两旁各家店铺的情况，这样写有什么好处？请结合文本进行分析。（6分）



扫描公众号，查看思考题参考答案  
 （本篇解析老师：河北卢龙县中学 周秀义）

### 【相关链接】

#### 汪曾祺小说的艺术风格

汪曾祺，江苏高邮人，毕业于西南联合大学，中国作家、散文家，京派作家的代表人物，里下河文学流派的创始人，被誉为“抒情的人道主义者，中国最后一个纯粹的文人，中国最后一个士大夫”。

汪曾祺小说有独特的艺术风格。

1. 独特的小说观念（“小说是回忆”）

汪曾祺曾经小说下过一个定义：“跟一个可以谈的来的朋友亲切地谈一点你所知道的生活。”于是，我们阅读他的小说，仿佛感觉到是一个岁月老人在夕阳下讲述些有意思的往事，清淡、飘逸、耐品味，那些浓烈的、激动的、过于悲伤的东西都在他的娓娓叙述中变得淡而又淡。人情世故，舒缓有致，自有一番坐看云起的淡定。

从汪曾祺目前的小说来看，他的作品大多是故乡高邮的风土人情、市井生活，那里有他童年生活的记忆和梦想，《受戒》《大淖记事》《异秉》《熟藕》等这些他写得最好的作品都属于童年回忆。为什么写得最好的是那些离现实最远的作品呢？回忆中的故乡童年到底给我们带来那些审美经验？

回忆是一种远距离的凝望和选择，时间过滤掉外在的尘嚣与浮躁，沉淀下那些醇美的、在生命中留下印迹的东西。蓦然回首中，记忆里的往事点点滴滴叠印起来，形成了独具个性的艺术世界。

2. 欢娱和谐的小说风格

汪曾祺本人的个性和气质是倾向于和谐欢娱的，文如其人，其小说也具有相同的风格。40

年代的汪曾祺由于年轻气盛，还有那么一点点的“浮躁凌厉”之气，老年以后汪曾祺参透了许多人世的纷争，越来越达观，他不习惯于对现实生活进行严格的拷问，用他自己的话说是：“追求的不是深刻，而是和谐”。于是，我们只在他的少数作品里看到些许锋芒和嘲弄，比如《讲用》。而他的大部分作品表达的都是爱与美、温情与风俗，氤氲着世俗人生的欢娱。

汪曾祺的小说营造了一片没有权力浸染纯然而宁静的乡土，一片近乎童年记忆般和谐温馨的所在。作者把笔触投向“故乡”高邮的村镇，这里没有宗法的约束，没有现代文明的挤压与喧扰，有的是一派自然与随和，有的是任性率真的人情与人性。《受戒》里的明海与小英子，《大淖记事》里的巧云和是十一子莫不洋溢着健康与活泼的光辉。大淖周围的人对于男女之事的以两情相悦为原则的随意，荸荠庵和尚们打牌、杀猪、吃肉、谈恋爱、找媳妇，虽然有违宗法制度和佛教清规，却是真真正正的人性的舒展和生命的欢娱。

### 3. 萧散简远的小说语言

汪曾祺的小说耐读、耐品、耐人寻味，可是，当我们读完后却难以复述其小说到底写了什么，因为小说的故事性不强，情节太少，好像没有起承转合，没有腾挪跌宕。留给我们的只是一种感觉、一种氛围、一种对生活的印象。

汪曾祺小说的散文化主要体现在小说结构上。他的小说情节因素很弱，较少逻辑的、因果的关系，也较少矛盾冲突所带来的戏剧性。他更多关注的是生活，他写人写事，浮在上面的却是生活。所以，他结构小说时大多按照生活的多维流动来“建构”，先描写环境背景、地理风貌，然后出现人，中间碰到什么可能就会绕进去写几笔，就如同一条流动的小河，两岸的草、花、云、影都倒影在里面，它不停地流着，碰到石头、游鱼、细沙……都要低回不已，一唱三叹，就这样形成了一条丰富活泼的小河。

汪曾祺对自己的小说文体的散文化是有着充分的自觉的，可以说，他是一个有着清醒意识的文体家。在他看来，故事性太强的小说很不真实，他在小说序言里声称：“我的小说的另一个特点是：散，这倒是有意为之的。我不喜欢布局严谨的小说，主张信马由缰，为文无法。”他说这种处理方法受过大苏写作理论的影响：“大略如行云流水，初无定质，但常行于所当行，常止于所不可不止，文理自然，姿态横生。”这种行云流水般自然处理材料的艺术方法，与他本人的气质有关。他书画兼长，学养丰富，尤喜古代笔记，“喜欢宋人笔记胜于唐人传奇”，画则写意胜于工笔。他对生活审美化的处理中，只是一个平平静静的叙述者，性情温和与随意营造了一种独特的叙述风度和叙述文体。

（有删减）